

切結書

(受僱於僱用未滿五人之事業機構並未投保勞工保險者用)

本人\_\_\_\_\_，參加\_\_\_\_\_年度\_\_\_\_\_職類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測試監評人員資格培訓，茲切結保證本人受僱於僱用未滿五人之事業機構並未投保勞工保險，故此切結確實從事於本職類相關工作達\_\_\_\_\_年以上，倘有不實經查證屬實，依偽造文書行為處理，並同意撤銷或廢止本人監評人員資格並繳回證書，無異議。

此證

本人簽名：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 日